永和县价格管理中心

关于2017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说明

第一部分 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贯彻执行国家关于价格管理的方针、政策，并监督检查行业部门的执行情况。正科级建制，核定财政拨款事业编制13名。

永和县价格管理中心共有干部职工11人，全体干部职工积极采取各项措施，加大市场监测、监管力度，积极引导市场价格行为，维护市场价格秩序，力争价调基金项目，狠抓思想作风转变和业务素质提高，拓宽价格鉴证认证渠道，全面履行工作职责，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。

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永和县价格管理中心决算只包括一个本级单位。

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

本部分内容见附表。

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2017年度，我中心严格按照政府收支科目改革的要求，围绕单位中心工作，量入为出，勤俭节约，抓好单位财务管理工作，现就2017年部门决算说明如下：

一、机构编制及人员情况

我单位核定编制人数13人，2017年底配置11人，行政编制5人，事业编制6人。其中：局长1名，副局长3名，其他人员7名。

二、部门预算执行说明

我单位2017年收入103.9429万元，均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；同比上年减少22.6776万元，同比增减少21.8%。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减少的原因是人员减少，经费减少。

我单位2017年支出103.9429万元，均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；同比上年减少21.5万元，同比减少20.7%。支出比上年减少的原因是人员减少，经费减少。

基本支出84.5943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78.0287万元；同比减少19.505万元，同比减少25%；日常公用经费6.5656万元，同比减少1.4422万元，同比减少22%。

项目支出19.3486万元。减少0.5628万元，同比减少0.03%。

**三、"三公"经费情况说明**

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1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万元，无公务接待费用和公务国业务费。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无